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導致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產生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EQU MAYFLOWER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

(「發行人」)

於2026年到期的350,000,000美元零息有擔保可轉換債券

(股份代號：40600) (「可轉換債券」)

由



**XJ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希教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擔保人」)

(股份代號：1765)

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提供擔保

**清盤呈請的最新資料  
押後清盤呈請聆訊**

茲提述希教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8日、2024年4月14日、2024年5月21日、2024年6月12日及2024年6月19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針對本公司提出呈請、申請認可令及委任財務顧問。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向其股東及投資者提供最新資料，呈請已於2024年6月24日在高等法院進行聆訊，並已押後至稍後日期進行實質聆訊。

於尋求法律意見後，本公司正對呈請提出異議，公司基於善意實質性爭議的反對依據包括但不限於：(i) 依據可轉債的信託契據，呈請人不具備提出呈請的資格；(ii)

被嘗試的行使贖回期權未能滿足可轉債規定的行權步驟和條件，是無效的。另一方面，公司仍致力於推進可能的境外負債重組。本公司將就呈請的任何重大發展知會其股東及投資者，並適時或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刊發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希教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  
張兵

香港，2024年6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徐昌俊先生、汪輝武先生及婁群偉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兵先生、唐健源先生及李濤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向川先生、劉仲輝先生及張進先生。